

試論勞動力在工農業之間的分配^①

尹 世 杰

(一)

工業和農業，是國民經濟中兩個極重要的、基本的物質生產部門，在工農業之間正確分配勞動力，具有重要的意義。這是因為：

第一、勞動力是生產力中最重要因素。活勞動消耗量的增加，又是直接增加生產的因素之一。在工農業勞動生產率、勞動力利用程度為已定的情況下，工農業生產的比例，取決於勞動力在工農業間分配的比例。而我們知道，工農業生產的比例，是國民經濟中極重要的、具有戰略意義的比例，工農業比例是否正確，影響整個國民經濟的發展規模、速度、和許多重要的比例。

第二、農業是國民經濟發展的基礎，要保證農業的基礎作用，必須按農、輕、重的次序安排國民經濟計劃。按農、輕、重安排國民經濟計劃，首先表現在勞動力的分配和安排上面。如果不首先保證農業生產所必需的勞動力，在勞動力分配上不首先滿足農業的需要，就會影響農業生產的發展。因此，以農業勞動為中心，在國民經濟中有計劃地分配勞動力，首先在工農業之間正確地分配勞動力，這是保證工農業生產迅速發展、進一步發揮農業的基礎作用和工業的主導作用的重要條件之一，對於進一步鞏固工農聯盟，也有重要的作用。

第三、工業和農業，是國民經濟中兩個最大的物質生產部門，工農業所使用的勞動力，占社會勞動力的大部分。勞動力在工農業之間進行正確的分配，體現了社會勞動消耗的最大節約。馬克思說：“……一切節省，歸根到底都歸結為時間的節約……因此，節省時間以及在各個生產部門中有計劃地分配勞動時間，就成了以集體生產為基礎的首要的經濟規律。這甚至是極其高級的規律”^②。有計劃地分配勞動時間，首先意味着有計劃地在國民經濟中分配勞動力。在工農業之間正確地分配勞動力，使勞動力的分配適應於生產發展的需要，充分發揮勞動力的作用，就能節約社會勞動消耗，這對於增加社會產品、增加社會積累、加速社會主義再生產的進程，有着重大的作用。如果勞動力在工農業之間分配不合理，在某一部門是勞動力不足，另一部門是勞動力有餘，都會形成勞動力的浪費，對社會生產的發展，是極其不利的。

① 這是拙作《社會主義下勞動力分配的若干問題》一文的第四部分，第一部分（《試論勞動力在當前生產與基本建設之間的分配》）載本刊1962年第2期；第二部分（《試論勞動力在社會生產兩大部類之間的分配》）載本刊1963年第2期；第三部分（《試論勞動力在生產領域與非生產領域之間的分配》）載本刊1963年第3期。

② 馬克思：1857—1858年經濟學手稿之一《貨幣論》，轉引自《論共產主義社會》，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67頁。

由此可見，在工农业之間正确分配劳动力，对于节约社会劳动，对于国民經济高速度按比例的发展，有着重大的作用。研究工农业劳动力的分配比例，研究影响这个比例的各种因素，研究这个比例的发展趋势和規律性，研究如何实现工农业間分配劳动力的最优比例，无论在理論上和實踐上，都具有重大的意义。

(二)

为了要分析劳动力在工农业之間的分配比例，必須探討影响劳动力在工农业間分配比例的一些因素。

一般說，各个生产部門所需劳动力的数量，取决于各个部門生产增长速度和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每个部門生产增长越快，在其他条件不变下，所需劳动力也越多；每个部門劳动生产率提高越快，在其他条件不变下，所需劳动力就越少。工农业所需劳动力的比例，也取决于工农业生产增长速度的比例关系与工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的比例关系。但是，由于农业是国民經济发展的基础，在工农业之間分配劳动力时，首先要保证农业所需要的劳动力。在适当满足农业对劳动力的需要以后，才考虑工业对劳动力的需要。因此，我們分析工农业劳动力的分配比例时，首先要分析农业对劳动力的需要量，分析农业生产的增长速度和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①。

首先，从农业生产的发展速度来看：

在社会主义下，生产的发展总是为了满足日益增长的需要。工农业生产的发展速度，反映了在一定生产力水平下国民經济对工农业产品需要的实际可能的满足程度。

随着国民經济的发展和人民消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农产品的需要量不断增长，要求农业生产高速度的发展。

农业是生产消費資料的主要部門^②，农业生产的增长速度，必須与：（一）人口的增长速度和（二）平均消費水平的提高速度相适应。人口增长越快，平均消費水平提高越快，要求消費資料增长越快，在其他条件不变下，要求农业增长越快^③。

农业生产的增长速度，必須大大高于人口的增长速度，只有这样，才能使按人口平均的农产品不断增加，才能不断提高全国人民的平均消費水平。农业生产增长速度超过人口增长速度的差距越大，就越有利于平均消費水平的提高。这就說明：为了要逐步提高劳动者的平均消費水平，除了要适当控制人口的增长外^④，还必须提高农业生产的发展速度。

① 关于这問題，在以前分析生产与基本建設对劳动力的需要时，（載本刊1962年第2期），曾有所論述，这里再作較詳細的分析。

② 农业中不仅生产消費資料，也生产生产資料。馬克思曾經把农业分为“生产生活資料的农业与生产原料的农业”，（《資本論》，第三卷，第829—830頁）。但是，农业中生产的生产資料，主要是作为輕工业（包括食品工业）的原料，最終还是为了生产消費資料。因此，我們把农业看成是主要生产消費資料的部門。馬克思也指出：“……农业生产物便是生活資料的主要成分”。（《剩余价值学說史》，第三卷，三联書店1957年版，第350頁）。

③ 这里撇开增加农产品貯备这个因素。

④ 关于这問題，我們在下一节还要談到。

我国目前，农业生产还远远落后于国民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要求。毛泽东同志早就指出：“大家知道，我国的商品粮食和工业原料的生产水平，现在是很低的，而国家对于这些物资的需要却是一年一年地增大，这是一个尖锐的矛盾。”^①为了要保证平均消费水平提高对农产品的需要，为了要使农业总产量儘快地增长，在生产技术水平較低的情况下，就需要首先保证农业生产所需要的劳动力。

农业生产的增长，无论是外延的扩大再生产或内含的扩大再生产，在其他条件不变下，都需要追加劳动力。毛泽东同志早就指出：“……生产的规模大了，经营的部門多了，劳动的范围向自然界的广度和深度扩张了，工作做得精致了，劳动力就会感到不足。这种情形，现在还只是在开始，将来会一年一年地发展起来。农业机械化以后也将是这样”^②。无论是向生产的深度或广度发展，对劳动力的需要量都是很大的。例如：

（一）扩大耕地面积：无论开垦生荒地或熟荒地，都需要大量的劳动力。特别是在技术装备水平較低的情况下，开垦荒地，需要的劳动力就更多。我国宜农荒地，虽不太多，但在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面积、計一百四十亿亩的辽阔的国土上，可供开垦的荒地，仍然为数可观。如果把全部荒地变成良田，需要追加大量的劳动力。

（二）增加复种指数：我国大部分地区，气候温和，可以增加复种指数。目前，复种指数还不高^③，还可进一步扩大，这也需要大量的劳动力。

（三）进一步进行精耕細作：进行精耕細作，不仅需要增加物化劳动，也需要追加活劳动。我们今后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也将主要依靠精耕細作，在单位面积上，追加物化劳动和活劳动。我国目前精耕細作的水平还不高，不少地区，还是粗放经营。今后在广阔的土地上进一步进行精耕細作，需要大量的劳动力。

（四）进一步发展多种经营：在我国辽阔的土地上，现有的耕地和宜农荒地，仅約占国土面积的百分之十几。另外有几十亿亩山区，有几十亿亩草原，几千万亩热带和亚热带地区可資利用，还有淡水面积几亿亩，有一万多公里大陆海岸线，可以开发的海洋渔场面积也很大。因此，毛泽东同志不仅早就提出了农业方面的粮、棉、油、麻、絲、茶、糖、菜、烟、果、药、杂十二个字的多种经营的方针，而且提出了农、林、牧、付、漁五业综合发展的方针。这就说明：我们固然首先要着眼于增加粮食产量，但又必须着眼于农林牧付漁各业的全面发展，利用可以利用的一切土地和生物资源，包括广大辽阔的山区、草原、水面，不仅大大地发展植物生产，而且要大大地发展动物生产^④。要进一步发展多种经营，使农、林、牧、付、漁全面发展，需要大量的劳动力。

（五）适当地进行农业基本建设：进行农业基本建设，如改良土壤、水土保持、兴修水利，等等，都是进一步发展农业生产所不可少的条件。特别是兴修水利，对于农业增产，关

① 《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22页。

② 《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中册，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674—675页。

③ 1952年为130.9%，1958年为145%。（《伟大的十年》，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11页。）

④ 1963年4月6日人民日报社论：《把农业科学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系极大。要进一步加强农业基本建設，需要追加大量的活劳动，需要大量的劳动力^①。

还应该指出：在农业中，劳动的季节性是很强烈的。馬克思說：“……农业劳动者对于耕作上平均的需要，总是过多的，而对于耕作上例外的或暂时的需要，总是过少的”^②。又說：“在劳动有季节性的地方，或劳动各部分要在不同期間进行的地方，例如在农业上面，劳动力的購買，就适应着，时而以大量購进，时而以小量購进”^③。馬克思在这里講的虽是資本主义社会的情况，但农业劳动的季节性，在社会主义下也是客观存在的。农业机械化的实现，可以减弱农业劳动的季节性^④，但不能完全消除这种季节性。在我国目前，由于农业机械化水平低，在一年之内，各个月份用工量的差別是很大的。根据典型調查，有些社、队，如果以农忙月份的用工量为100，农閒月份，只达40，50，最低只达30左右。这就說明：在考虑农业对劳动力的需要量时，不仅要考虑平时对劳动力的需要量，还要考虑农忙季节对劳动力的需要量。

在考查农业生产对劳动力的需要量时，不仅要考虑常年需要量，还要考虑抵抗自然灾害对劳动力的需要。在农业中，自然灾害会不时出現的，抵抗自然灾害，需要花費一定的劳动力，而在生产技术装备水平較低的情况下，每年抵抗自然灾害所需要的劳动力，更会多些。

总之，我們必須根据农业生产向深度广度发展的情况，根据农业生产的发展速度，来考查农业对劳动力的需要量，来确定农业劳动力的分配比例。

其次，从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来看：

在农业生产总量为一定的情况下，农业所需劳动力的数量与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成反比。农业劳动生产率越高，农业中所需要的劳动力就越少。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馬克思才說：“超越于劳动者个人需要的农业劳动生产率，是一切社会的基础，尤其是資本主义生产的基础”^⑤。这就說明：农业劳动力轉移于工业和国民經济其他部門的根本条件，在于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也正如馬克思所說的：“……能够投于工商业上面而无須从事农业的劳动者人数……是取决于农业者在他們自身的消費額以上，能够生产多少的农产物^⑥。如果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較慢，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还不足以使农业总产量的增长滿足国民經济的需要时，就必须增加农业劳动力。只有当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大于农业总产量的增长速度时，才能轉移一部分农业劳动力到工业和国民經济其他部門，轉移的数量，取决于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超过农业总产值提高速度的差距。

① 进行农业基本建設，大多可利用农閒時間进行，不需要从农业劳动力中抽出一批专业队伍。但进行农业基本建設所需要的活劳动消耗，仍然是农业总劳动量一个組成部分，在考虑农业对劳动力的需要量时，应该計算农业基本建設对劳动力的需要。

② 《資本論》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876頁。

③ 《資本論》第二卷，第559頁。

④ 农业的机械化和种植业的集約化，可以减弱农业劳动的季节性。美国农业的机械化水平高于苏联，因而劳动的季节性就低于苏联。例如，美国（1958年）以六月为100，一月为72.4，二月为70，十二月为70.5；苏联（1959年）以七月为100，一月为58.6，二月为60，十二月为61.9。（轉引自苏联《經濟問題》杂志1962年第8期）。

⑤ 《資本論》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025頁。

⑥ 《剩余价值学說史》第一卷，三联書店1957年版，第41頁。

影响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因素，是多种多样的。马克思說：“劳动的生产力，取决于多种事情，就中，有劳动者熟练的平均程度，科学及其技术应用的发展程度，生产过程的社会結合，生产資料范围及作用能力，和諸种自然状况”^①。我們既要充分發揮人的作用，又要重視物的作用；既要提高劳动力的利用率，又要逐步提高劳动者的技术装备水平；既要充分利用自然条件，又要逐步改造、控制自然条件；既要充分發揮現有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潛力，又要充分挖掘新的潛力。而在技术装备水平較低的情况下，从发展趋势来看，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根本途徑，是加速农业技术改革，提高技术装备水平。马克思說：“农业自身的进步，是不断表示在不变資本对可变資本的相对的增加上”^②。列宁也說过：“农业生产率的提高必然是同不与資本比可变資本增长更快这一事实相联系的”^③。马克思和列宁在这里講的虽然是資本主义下的情况，但如果撇开資本主义的特点，对社会主义也是适用的。这就說明：农业劳动力的数量，直接取决于农业技术装备水平的提高速度。农业技术装备水平越高，則农业劳动生产率越高，所需要的劳动力就越少，可以轉移到工业和国民經济其他部門的劳动力就越多。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根据国民經济对农产品需要量的增长速度和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就可以确定农业所需劳动力的数量，在这基础上，就可以考虑在农业与工业之間分配劳动力的比例。当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較慢，农业中需要較多地增加劳动力时，工业中增加的劳动力就会少些，甚至可以不增，在某些时期，甚至还需要从工业中抽調部分劳动力支援农业；当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較快，农业中需要增加劳动力較少、或不需要增加劳动力、甚至可以减少劳动力时，工业就可以較多地增加劳动力。

上面是从农业本身来考查农业对劳动力的需要量，考查劳动力在工农业之間的分配比例。从工业来看，工业对劳动力的需要量，也取决于工业生产的发展速度和工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但是，工业对劳动力的追加量，不仅取决于需要，更重要的取决于可能。这种可能条件，除了上面所說的农业能为工业提供的劳动力資源外，还取决于下面两个条件：

（一）工业中要追加劳动力，必須追加消費資料。如前所述，消費資料主要来自农业。因此，农业生产增长越快，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越快，农产品商品率越高，工业中可能追加的劳动力也越多。特别是工业中追加的劳动力需要从农业中轉移过来的情况下，被轉移的劳动力就由农产品的生产者变为农产品的消費者，对农产品的数量发生双重的影响，更需依靠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依靠农产品商品率的提高。只有当工业劳动力增长速度小于农产品商品量的增长速度的情况下，才能使每个职工獲得的平均农产品数量不断增长，才有利于职工实际消費水平的提高。从这里，同样說明了：农业生产增长速度，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制約着工业劳动力的增长速度。这也說明了：到底多少农业人口，可以养活多少城市人口？或者說，多少农业劳动力，可以养活多少城市人口？这个比例，不取决于人們的主观愿望，而取决于客觀經济条件，其中最重要的条件是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越快；就可以使較少的农业人口养活較多的城市人口，就可以确定农业以外的其他各

① 《資本論》第一卷，第12頁。

② 《資本論》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991頁。

③ 《列宁全集》第五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10頁。

部門的發展規模和速度。

(二) 工业劳动力的增长速度, 还必须与工业中生产资料、特别是生产性固定资产的增长相适应。这是因为: 要追加劳动力, 必须追加生产资料。如果劳动力增加了, 没有相应增加生产资料, 特别是生产性固定资产, 就会降低每个劳动者平均技术装备水平, 就会降低劳动生产率。因此, 必须使生产资料、特别是生产性固定资产的增长速度, 大于劳动力的增长速度, 只有这样, 才能提高劳动者平均技术装备水平。我們知道, 平均技术装备水平, 在工业和农业中是大不相同的, 在农业尚未基本实现农业技术改革以前, 工业的平均技术装备水平大大高于农业。在农业技术装备水平較低的情况下, 有时农业中只需增加农业内部的生产资料, 不增加技术装备, 也可以增加劳动力。馬克思說: “在农业上, 沒有种子及肥料上面的追加垫支, 耕地是不能扩大的。但那种垫支一旦实行, 土地上面的純机械的加工, 也就会在生产物的量的增大上, 发生奇異的影响。只要同数劳动者支出了較大的劳动量, 那就使不在劳动手段上作新的資本垫支, 丰度也会增进”^①。但在工业中, 要追加劳动力, 就必须追加生产资料, 特别是生产性固定资产。因此, 同样数量的劳动力, 分配在工业部門比分配在农业部門所需要配备的生产资料就要多得多。如果劳动力分配給工业部門較多, 从整个国民經济來說, 需要追加的生产资料也較多; 如果劳动力分配給农业部門較多, 从整个国民經济來說, 需要追加的生产资料也較少。当工业生产还不发达, 工业生产资料生产还不足以滿足国民經济进一步发展的需要, 为了保証工业技术装备水平、劳动生产率水平不致降低, 工业劳动力的增长速度就会受到一定的限制。在这里, 說明一个重要問題: 在劳动力資源相对較多而积累資源相对不足的情况下, 劳动力应較多地分配給平均技术装备水平較低的部門, 較少地分配給平均技术装备水平較高的部門, 否則就会使技术装备水平低的部門得不到必需的劳动力而影响生产的发展, 就会使技术装备水平高的部門由于一时增加过多的劳动力而降低技术装备水平, 降低劳动生产率, 使劳动力不能充分利用, 从而也会影响生产的发展。这就說明了: 工业中生产资料、特别是生产性固定资产的增长速度, 也制約着工业劳动力的增长速度, 制約着劳动力在工农业之間的分配比例。

总之, 根据工农业生产增长速度和工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 就可以确定劳动力在工农业之間的分配比例。

(三)

劳动力在工农业之間分配的規律性和发展趋势如何? 这是值得进一步探討的問題。这就必須从工农业生产增长速度的对比关系, 工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的对比关系来分別进行考查。

首先, 从工农业生产增长速度的对比关系来看:

在社会主义下, 随着国民經济的进一步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 对工业品和农产品的需要都越来越多, 要求工业和农业都能高速度的发展。但一般說, 工业发展速度快于农业, (个别时期、年度例外)。这是因为: 农业和工业不同, 它的劳动对象, 是有生命的

^① 《資本論》第一卷, 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 第757頁。

动物和植物，它們都有自己生长、发育和繁殖的規律，每个生产周期，大体上有一定的時間；而且，它們的生长、发育，受到土壤、气候、雨量等自然条件的制約。馬克思說：“在农业上面，大体說，自始就有自然力在协同发生作用；在农业上面，人类劳动力自始就由自然力这一个自动体的运用利用，而被增进”^①。正因为农业生产受自然条件的影响較大，因而生产有相当大的不稳定性，这也就大大影响农业生产的发展。正如馬克思所說的：“……但在农业上面（和在采矿业上面一样）我們不仅要考察劳动的社会生产率，并且要考察劳动的自然生产率，即依存于劳动自然条件的生产率。在农业上面，社会生产力的增加不过賠补自然力的减少，甚至連这种賠补也不够的情形是可能的”^②。正因为农业的劳动条件、生产条件与工业不同，受自然条件的影响較大，正因为农业生产有着根本不同于工业生产的特点^③，因而在一般情况下，农业生产增长速度要低于工业生产的增长速度。馬克思說：“……植物性与动物性物質的发育和生产，必然要服从于各种与一定自然時間結合着的有机法則。机器及其他固定資本，煤炭，矿石等等，把其他各种自然条件当作前提，在一个工业发达的国家，固然可以在极短的期間內自行增加，但这种物質不象那样可以突然依相同的程度增加。所以，由固定資本机器等物构成的那一部分不变資本，比由有机原料构成的那一部分不变資本，可能会，而在資本主义生产发达的地方，还不可避免会在生产及增加上占有显著的优势……”^④。社会主义国民經济发展的实践，也証明了农业的发展速度，一般低于工业的发展速度^⑤。

从农业、輕工业、重工业的內在联系，也可以得出同样的結論。在工业中，由于生产資料的优先增长，重工业的发展速度一般快于輕工业，（个别时期、年度例外），而輕工业的发展速度，一般稍快于农业的发展速度，（个别时期、年度例外）^⑥，因而使工业的发展速

① 《剩余价值学說史》第一卷，三联書店版，第42頁。

② 《資本論》第三卷，第1000頁。

③ 列宁說：“……农业有許多絕對不能抹煞的特点（如果把可能在實驗室制造蛋白和食物这一极其渺茫的和悬而未决的問題撇开不談）。由于这些特点，农业中的大机器生产永远也不会具备工业大机器生产的全部特点，这是一方面。”（《列宁全集》第五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19頁）。农业技术改革的发展，可以减弱这些特点，但难以完全消除这些特点。

④ 《資本論》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24頁。

⑤ 例如，我国1950年至1958年工业总产值每年平均增长速度为28.1%，农业总产值每年平均增长速率为8.8%（《偉大的十年》，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7頁）。

⑥ 輕工业的发展速度之所以稍快于农业的发展速度，主要因为：（一）輕工业的原料主要来自农业，由于輕工业部門所消耗的农业原料的消耗定額不断降低，用同样多的农业原料，能生产更多的輕工业品。例如，我国1957年与1952年相比，棉花生产增长25.8%，但棉布却增长31.9%；烤烟增长15.6%，但捲烟却增长68.2%；甘肅增长46%，但食糖却增长91.6%。（見《偉大的十年》第88，89，106，109頁）；（二）农产品商品率不断提高，而农产品中商品部分，大部分用作輕工业的原料。

度一般快于农业的发展速度^①。这正反映了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过程。

当然，工业发展速度快于农业发展速度的差距，在不同时期、年度，是不同的。有些时期、年度，差距較大，有些时期、年度，差距較小，个别时期、年度，农业发展速度也可能快于工业。但从长期发展趋势来看，工业的发展速度，一般是快于农业^②。如果从这个因素来看，在其他条件不变下，就会使工业劳动力的增长速度快于农业。

其次，从工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的对比关系来看：

工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主要取决于工农业技术装备水平的提高。在农业基本上实现技术改革以前，技术装备水平还不高，特别是当农业还主要采用畜力和手工劳动的条件下，农业技术装备水平大大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就会迅速提高，在有些时期，甚至会超过工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馬克思曾經揭示了資本主义下工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对比关系的規律性：“在資本主义生产的勃兴期，对农业而言，工业的生产力是发展得更速的，虽然工业生产力的发展，是以这件事为前提。即，在农业上面，不变資本和可变資本間，也已經有显著的变化发生，那就是，有許多人从农业排除出来。其后，生产力会在两者上面进步，不过进步的程度不等。但工业一經发展到一定的高点，不平均的現象必定会减少，那就是，农业生产力的增加，会比工业生产力的增加，相对的更迅速得多”^③。这种情况，在社会主义下也

① 有人認為：工业主要是生产生产資料的部門，农业是生产消費資料的部門，由于生产資料的优先增长，因而工业的发展速度，必然快于农业。这是把問題简单化了。事实上，工业中不仅生产生产資料，也有相当大部分是消費資料；农业中不仅生产消費資料，也有相当大部分是生产資料。比如苏联1959年农产品中直接供个人消費的部分只占36%，而补偿生产消耗的生产資料則占62.7%，其中为工业提供的生产資料占农产品总额的39.6%，大于农业直接消費資料的比重。（見艾德里曼：《苏联国民經济产品生产分配的部門联系报告平衡表的編制經驗》，載《統計通报》1961年第7期。）因此，必須从农、輕、重的內在联系中，从重工业发展速度一般快于輕工业，而輕工业发展速度，一般稍快于农业的发展速度的規律性中，才能說明工业的发展速度一般快于农业的发展速度。

② 在資本主义下，工业与农业之間存在着对抗性的矛盾，农业的发展落后工业。正如列宁所說的：“农业的发展落后于工业，这是一切資本主义国家所固有的現象，是国民經济各部門間的比例遭到破坏、发生危机和物价高漲的最深刻的原因之一”。（《列宁全集》第22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84頁）。在社会主义下，工业和农业有着极密切的內在联系，相互促进，共同高漲，农业落后于工业的現象，是可以而且必然会克服的。“……工业比农业发展得更迅速这件事，本来就是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特征。但这一个历史上的差異，是能够消灭的”。（馬克思：《剩余价值学說史》第二卷，三联書店版，第247頁）。在社会主义下，从长期发展趋势来看，工业的发展速度虽然快于农业，但这个差距，不是越来越大，而是在工农业都高速度发展过程中，二者增长速度的差距，逐步趋于縮小，这正反映了社会主义工业与农业之間极密切的內在联系，反映了社会主义下工业和农业必須同时并举这个客觀規律的要求。（当然，“并举”并不意味着发展速度相等）。

③ 《剩余价值学說史》第二卷，三联書店版，第269頁。

是存在的^①。

工农业劳动生产率不同的提高速度，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决定了工农业劳动力分配的比例。当工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快于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在其他条件不变下，农业劳动力增长速度就可能快于工业；当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快于工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在其他条件不变下，工业劳动力增长速度就可能快于农业。

由于不同时期，工农业生产增长速度、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各不相同，因而不同时期，劳动力在工农业之间的分配比例，也各不相同。大体说来：

（一）在社会主义建设初期，特别是当农业还基本采取手工劳动的情况下，一方面，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对农产品的需要越来越多；另一方面，农业劳动生产率又很低。为了满足国民经济对农产品的需要，保证农业生产的高速度发展，就必须在劳动力的分配上，首先满足农业的需要，农业劳动力的增长速度应该快于工业劳动力的增长速度。在一定时期内，工业劳动力，可以不增或少增，甚至还可以减少劳动力来支援农业。

有一种意见认为：“社会主义国家劳动力在工农业间分配的一般趋势是：工业部门劳动力要快于农业部门劳动力的增长，工业在全部工农业劳动力中所占的比重是不断提高的，而农业劳动力的比重是逐步降低的”^②。或者说：在农业基本上实现机械化以前，“可以肯定，工业劳动力的增加速度是快于农业劳动力的增长速度……”，“工业劳动力比农业劳动力增长更快是正确的，这点也应该肯定”^③。如果这些意见，是指将来的发展趋势，那无疑是正确的；但如果是概括各个时期（包括我国当前时期在内）的普遍情况，那就不正确了。在农业劳动生产率还较低的情况下，如果不首先保证农业生产所需要的劳动力，如果也是“工业部门劳动力要快于农业部门劳动力的增长”，就不能保证农业生产的发展，就不能满足国民经济对农产品日益增长的需要，也就无从发挥农业的基础作用了。由此可见，在分析工农业劳动力分配比例时，必须具体分析各个不同时期的具体情况，特别是要分析工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的对比关系，否则就可能得出错误的结论。

（二）随着农业技术改革的逐步实现，农业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以至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逐步接近工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甚至超过工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这样，农业劳动力增长速度不断降低，工业劳动力增长速度不断提高，以至农业劳动力相对地、甚至

① 在资本主义下，随着工业化水平的提高，农业中有机构成也在提高，有些时期，农业有机构成提高的速度，甚至会快于工业。比如，现在美国农业中资本有机构成并不低于工业，根据某些材料，甚至高于工业。如1950年，在工业中，按每个劳动者计算，平均为8000美元，而农业中却为16500美元，即令除去土地价格和改良土地费用，也还有7700美元。（转引自：克隆罗德：《社会主义下的社会产品及其构成》，三联书店1961年译本，第111页）。农业中资本有机构成大大提高，使农业劳动生产率大大提高，使农业劳动力相对减少。在社会主义下，随着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迅速发展，农业技术装备水平也将不断提高，在某些时期，甚至可能快于工业技术装备水平的提高速度，因而在某些时期，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也可能快于工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那种认为社会主义农业再生产的特点是“农业平均有机构成低于工业的平均有机构成……”（《江淮学刊》1962年第2期，第40页）的观点，是没有充分根据的。

② 陈远教：《谈谈国民经济劳动力的分配比例》。《理论战线》1959年第11期。

③ 李定中：《试论工业和农业之间分配劳动力的问题》，1961年11月20日《光明日报》。

絕對地減少，农业劳动力較多地轉移于工业和国民經济其他部門。正如毛澤东同志所預断的：“农民——这是中国工人的前身。将来还要有几千万农民进入城市，进入工厂。如果中国需要建設強大的民族工业，建設很多的近代的大城市，就要有一个变农村人口为城市人口的长过程”^①。工业劳动力不断增加，农业劳动力逐步減少，这是社会主义工业化迅速发展的必然趋势。

（三）当工业現代化和农业現代化实现以后，农业劳动生产率和工业劳动生产率都大大提高了，社会生产构成的变化也較小了，工农业生产增长速度的差距和工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的差距都大大縮小了，这样，工农业劳动力数量的变化，也較为相对稳定，工农业劳动力增长速度的差距，也将趋于縮小。

还必须指出：由于我国农业生产的特点，对农业劳动力的需要量是很大的。即令将来农业实现了农业技术改革，农业劳动生产率大大提高了，也不可能象某些国家一样，过多地減少农业劳动力^②。还必须保留相当数量的劳动力，才能进一步向农业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充分利用自然条件，发展农业生产，来满足国民經济日益增长的需要。“……就是实现了机械化，农业劳动生产率有了很大的提高，到了那个时候，我們还必须注意到我国农业生产的特点，即精耕細作的特点，农产品极为复杂的特点，复种指数很高的特点等等，因此，就是到了那个时候，也不能把农业劳动力一下子抽調过多”^③。有些同志认为：我們“只需用較少部分的劳动力从事农业，就足以供应全国所需要的粮食和其他农产品……”的看法，是錯誤的。如果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了，但农业总产量增加很少，或沒有增加，或甚至減少了，不能滿足国民經济进一步发展的需要，这說明农业劳动力減少过多。列宁說过：“在人口总数增加（城市发展起来）的情况下，如果不輸入粮食，农村人口的減少也完全可以想象（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就有可能使比較少的工人生产象以前一样多或者更多的产品）。在农业人口減少和农产品減少（或不按比例地增加）的情况下，人口总数增加也是可以想象的。‘可以想象’是因为資本主义使人民更加食不果腹”^④。使“人民更加食不果腹”，这是資本主义下的情况。在社会主义下，为了保証人民物質文化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保証农业生产高速增长，除了不断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外，还必须根据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状况，保証农业中有一定数量的劳动力。

在我国农业劳动力数量这个問題上，有两种观点是应该反对的：

一种观点是：我国目前农业劳动力已經过剩，超过农业生产发展的需要，将来农业机械化逐步实现了，农业劳动力更会大大过剩。因此，要求立即将农业劳动力大量轉移于工业和国民經济其他各部門。这种观点，显然是錯誤的。如前所述，在我国农业中，如果进一步向生产的深度广度进军，进一步进行精耕細作，发展多种經營，需要大量的劳动力。毛澤东同

① 《毛澤东选集》第三卷，第1078頁。

② 美国1929年农业劳动力尚有1045万，由于农业机械化的实现，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了，农业劳动力不断減少，如1950年減至750.7万，1960年減至570万。（《主要資本主义国家經济統計集》，世界知識出版社1962年版，第14—15頁）。

③ 1960年12月18日《人民日报》社論：《合理使用劳动力，不断提高劳动效率》。

④ 《列宁全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133頁。

志早就说过：“社会主义不仅从旧社会解放了劳动者和生产资料，也解放了旧社会所无法利用的广大的自然界。人民群众有无限的创造力，他们可以组织起来，向一切可以发挥自己力量的地方和部门进军，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替自己创造日益增多的福利事业。这里还没有涉及农业机械化。机械化以后，劳动力更会大量节省，是不是有出路呢？根据一些机耕农场的经验仍然是有出路的，因为生产的范围大了，部门多了，工作细了，这就是不怕有力无处使”^①。目前，有些地区之所以感到劳动力有剩余，是因为还没有真正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没有充分利用劳动力。不少事实证明：凡是精耕细作做得差的地区，多种经营没有开展或开展得差的地区，就感到劳动力有剩余，感到有力无处使；凡是精耕细作做得好的地区，多种经营开展得好的地区，就不会感到劳动力过剩，有些地区，甚至还会感到劳动力不足。如果目前就将农业劳动力大量转移于工业和国民经济其他部门，一方面会影响农业生产向深度、广度发展，一方面会使工业等部门追加劳动而不能相应地追加生产资料，影响工业等部门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而且会大量增加城市人口，加重农业的负担。所有这些，对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都是极其不利的。

另一种观点是：我国农村对农业劳动力有无限的容量，农业劳动力越多越好，我国目前农业劳动力已感不足，将来农业机械化了，又会给农业生产进一步向纵深发展提供新的物质基础，从而又扩大农业劳动力的容量，因而农业劳动力将越来越感到不足。这种观点，也是不正确的：第一、认为农业机械化以后农业劳动力会越来越感到不足，是没有根据的。马克思说：“如果劳动日的长度和劳动强度为已定的，所使用的劳动者数将由此增加多少，是定于所使用的资本的构成，那就是，定于不变部分和可变部分的比例。这个比例，随机器侵入（已经侵入或方在侵入）那个产业的程度而有显著差别”^②。马克思曾经举了英格兰和俄罗斯的例子来说明不同工业水平的国家直接从事工业劳动和农业劳动的人数，比重各不相同。他指出：“……在英格兰，从事农业的[劳动者]，不到三分之一；在俄罗斯，却有五分之四；……在英格兰就有许多人，在工业上，机械制造业，商业，和运输业等等上，从事农业生产的各种要素的生产和备办；在俄罗斯，这样从事的人就没有……”^③。马克思讲的虽然是资本主义的情况，但如果撇开资本主义的特点，对社会主义下也是适用的。一般说，工业化水平越高，农业技术装备水平越高，农业所需要的劳动力就越少。毛泽东同志所说的“变农村人口为城市人口的长过程”，也说明了随着我国工业的迅速发展，工业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农业技术改革的逐步实现，农业劳动力将部分地转移于工业，是一个必然的趋势。从我国已经开展农业技术改革的地区的情况来看，无数事实证明：农业技术改革能大大地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大大节约劳动力。从黑龙江的情况来看，一台拖拉机在一般作业上和半机械化的马拉农具相比，可以节省40—60个劳动力；和旧式农具相比，可以节约100个劳动力。北京市红星人民公社有十三万六千亩土地，五万二千人口，由于基本上实现了机械化（耕、耙、播），电气化（约有电动机一万匹马力）和水利化（占耕地面积的60%），他们就能抽

① 《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中册，第578页。

② 《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539页。

③ 《剩余价值学说史》第二卷，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574页。

出二千多个劳动力去从事农业的多种經營^①；湖北鄂城县瓦口区，在1962年应用电力节约了六十余万个劳动日，約合二千个整劳动力，相当于現有劳动力的七分之一强^②。农业技术装备水平的提高，固然有利于使农业进一步向縱深发展，但也为更大量节约劳动力創造了条件。由于农业技术改革的迅速发展，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将大大超过农业生产的增长速度，因而农业劳动力就可以相对减少、甚至绝对减少。馬克思所說的“超越于劳动者个人需要的农业劳动生产率，是一切社会的基础”^③，重要表現之一，正在于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能节约劳动力从而能促进国民經济其他部門的发展上面。如果說农业技术改革越发展，越出現农业劳动力不足，就无异于否认或低估农业技术改革对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节约劳动力的巨大作用了；第二、我国农业生产的发展，有极广阔的天地，需要大量的劳动力，但决不意味着劳动力越多越好。社会劳动力资源，总是有一定限度的，这个劳动力资源，在国民經济中的分配，必須是按比例的。如果工业化水平大大提高了，工业中所生产的生产資料大大增加了，农业劳动生产率大大提高了，在这种情况下，社会劳动力资源仍主要追加到农业生产中去，不能从农业中节约劳动力来支援工业和国民經济其他部門，就会影响到工业和国民經济的发展，其結果也会影响农业本身的发展；第三、劳动力的增长速度，取决于人口的增长速度。我国农业人口占全国人口80%以上，如果說，农业劳动力越多越好，也就会得出結論：人口增长速度越快越好。确实，我們坚决反对资产阶级的“人口論”，反对某些资产阶级經济学者所說的人多了会妨碍积累、影响消費的謬論，因为他們只看到人是消費者，人多消費更多，而不首先看到人是生产者，人多就有可能生产得更多，积累得更多。显然，这是一种違反馬克思列宁主义的观点；。但另一方面，我們也反对人口增长过快。因为，一个劳动力的成长，需要一定的年度，在沒有成长为劳动力以前，他就是消費者，不是生产者；只有等到成长为劳动力以后，他才由消費者变为生产者，为社会創造物質財富。必須使人口的增长速度大大低于主要消費資料、特别是主要农产品的增长速度，才有利于逐步提高劳动者的平均消費水平。因此，我們主張計划生育，主張适当地控制人口的增长速度，这也就說明了：农业劳动力不可能也不应该无限增加。

由此可見，我們必須具体分析不同时期的具体情况，既要看到目前农村需要大量的劳动力，又要看到将来农业技术改革对农业劳动力的巨大节约，农业劳动力必将部分地轉移于工业及国民經济其他部門这个必然的趋势，忽視任何一个方面，都是錯誤的。

(四)

当我们分析了影响劳动力在工农业之間分配的因素及其发展趋势和規律性，就可以进一步探索劳动力在工农业之間分配的最优比例。

① 王光偉：《积极地稳妥地进行农业技术改革》，載《經济研究》1963年第3期。

② 左湖：《农业电气化的几个問題》，載《經济研究》1963年第3期。

③ 《資本論》第三卷，第1025頁。

什么是劳动力在工农业之間分配的最优比例？它的主要标志是什么呢？①在社会主义下，在工农业間分配劳动力的目的，为了发展工农业生产，满足社会需要。因此，衡量劳动力在工农业間分配的比例，是否正确，是否为最优比例，主要标志在于：是否最有利于促进工农业生产的高速度发展，最有利于实现工农业生产的最优比例②，最能体现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的总方针的要求，具体說来：（一）在社会劳动力总资源为一定的情况下，最能适应于工农业生产进一步发展对劳动力的需要。劳动力是生产力中最重要的因素，应该根据工农业进一步发展对劳动力的需要，根据工农业生产发展速度和工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在工农业之間最合理地分配劳动力，从而最有利于工农业生产高速度按比例的发展、最有利于满足社会需要；（二）通过劳动力在工农业之間的分配，最有利于节约社会劳动：既然是根据生产发展的需要来分配劳动力，就能使工农业劳动力都能得到最充分的利用，达到最大限度的节约；（三）最能适应于工农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追加劳动力，需要相适应地追加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但追加劳动力，所需要追加的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在工业和农业是各不同的③。工业中追加的劳动力数量，必须与重工业可能提供的生产资料和农业中可能提供的消费资料相适应，也就是說，取决于工业、特别是重工业和农业的生产力水平。多少工业生产资料，能吸收多少工业劳动力？多少农业人口，能养活多少城市人口？在工农业間分配劳动力时，必须从这个客观实际出发，必须适应于这个客观要求。也只有工农业間劳动力的分配，最能适应于工农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才能最适应于工农业生产进一步发展对劳动力的需要，才能最有利于节约社会劳动。

为了要使劳动力的分配最能适应于工农业生产进一步对劳动力的需要，必须以农业劳动为中心，根据农业生产发展速度和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有计划地、合理地分配社会劳动资源。我国目前和以后一定时期內，在具体安排社会劳动力的分配比例时，还必须强调下面几点：（一）每年新成长的劳动力，优先分配给农业；（二）工业和城市中必须追加的劳动力，首先从城市劳动力资源中去找，儘可能不向农村招收劳动力；（三）工业和城市，应该从可能节约的劳动力中，儘量支援农业，特别是输送技术人材，支援农业。当然，优先满足农业对劳动力的需要，也要根据需求和可能，适当地满足工业对劳动力的需要。

为了使劳动力的分配，达到社会劳动最大限度的节约，必须充分利用现有的劳动力，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在一定时期內，城乡劳动力资源，总是一定的，它的增长速度，受着人口增长速度所制约。要使劳动力能适当应于工农业生产进一步发展的需要，根本途径，在于充分利用现有劳动力，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目前，我国工农业生产中，特别是农业中，不

① 关于劳动力在工农业之間分配的最优比例问题，是一个颇为复杂的问题，需要专门进行探讨，这里，只能提出一些简单的看法，不拟多加论述。

② 生产的增长，取决于活劳动消耗量的增加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劳动力数量的增加，是增加活劳动消耗的一个重要方面。因而，工农业劳动力分配的比例，影响工农业生产比例。

③ 如前所述，在农业技术装备水平較低的情况下，农业中追加劳动力比工业中追加劳动力所需要的工业生产资料就要多些；追加农业劳动力，虽然也需要追加农业消费资料，但属于农产品自给部分，工人所需要的农业消费资料，却属于农产品的商品部分，而且城乡居民所消费的农产品，无论在数量上和品种上也会有所不同。

仅提高劳动生产率，还有广阔的天地；对现有劳动力的利用，也大有潜力可挖。例如，根据湖南省的调查，目前絕大多数地区，都有多余的劳动力，一般地区多30%左右，部分地区多50%以上。这种情况，一方面说明了集体经济的优越性：合作化，特别是公社化，协作和分工相结合，大量的节约了劳动力；另一方面也说明了以粮为纲、全面发展多种经营的方针，还没有普遍地贯彻下去，相当大的一部分劳动力还没有发挥作用。按最低的数字，即按多余劳动力30%来估算，湖南全省全年大约要多余六亿劳动日。用它来生产粮食，可以增产三十亿斤以上的稻谷；用它来造林，可以造成三千万亩以上的新林；用它来兴修水利，可以完成三亿以上的土方工程^①。这种情况，在其他不少地区，也可能不同程度的存在。这说明工农业劳动力、特别是农业劳动力，还没有充分利用。因此，必须：（一）大力发展多种经营，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充分利用现有农业劳动力；（二）根据不同地区、不同社、队的具体情况，充分发挥集体经济的优越性，充分利用现有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的各种潜力，如改善劳动组织，提高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搞好按劳分配，等等；并根据具体情况，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农业技术改革，开辟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新的潜力，使农业劳动生产率，达到最大可能的提高。在工业中，也应充分发挥一切节约劳动力的潜力，力争增产不增人，力求提高劳动生产率。只有当劳动力达到最充分的利用和节约，能节约出一定的劳动力资源，能在国民经济中（主要是工农业之间）进行统筹兼顾，适当安排，才有可能使劳动力的分配最适应于工农业生产的发展需要，并通过劳动力的分配最有利于适当调节工农业生产的比例。

为了要使工农业间劳动力的分配，最能适应于工农业生产发展水平，必须根据工业中主要生产资料的增长速度和农业中主要消费资料的增长速度来安排工农业劳动力的分配比例，使追加的劳动力有相应的生产资料与消费资料，从而有利于提高劳动生产率与劳动者的平均消费水平。这除了首先保证农业所需的劳动力，加速发展农业外，还必须：（一）加强工业对农业的支援，加速农业技术改革，不断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并根据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根据农业可能提供的劳动力和消费资料的增长速度，来决定工业发展的规模和速度，决定工业劳动力的增长速度；（二）在加速发展农业生产的条件下，还必须以重工业为中心来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加速发展生产资料生产，为提高国民经济的技术装备水平、提高社会劳动生产率创造条件，也为提高工业本身技术装备水平、追加工业劳动力，加速工业的扩大再生产创造条件。

正确处理工业和农业的关系，是社会主义建设中的根本问题。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的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是正确处理工业和农业的关系的根本方针。我们必须以总方针为依据，在工农业之间有计划地分配劳动力，促进工农业生产高速度按比例的发展，加速社会主义建设的进程。

^① 張平化：《評“吃飯靠集体，用錢靠自己的論調”》，1963年4月5日《新湖南報》。